

# 开启中缅两国世代友好新篇章

## 缅甸专家学者高度评价习近平主席对缅甸国事访问成果

### ■新华国际时评

访问两天,出席12场活动,见证签署达成29项合作文件——国家主席习近平的新年首访日程紧凑,成果丰硕。

在中国和缅甸建交70周年之际,习近平主席对缅甸的国事访问体现了中缅深厚的胞波情谊,开启了中缅友好新篇章。此次访问是中缅关系史上的重要里程碑,必将产生深远历史影响。元首外交引领中缅胞波情谊步入新时代。

正确的战略定位和方向,是新时代中缅关系行稳致远的重要保障。70年来,中缅关系历经风雨仍不断向前发展,离不开两国对彼此发展道路的尊重,对彼此重大关切的重视。此次访问期间,双方一致同意构建中缅命运共同体。这一决定顺应时代潮流,符合两国人民期待,丰富了中缅关系内涵,将为中缅合作源源不断地注入动力和活力。

互利共赢的务实合作,是中缅关系的前进动力。中缅两国都面临着各自的发展任务,推动各领域合作深入开展,释放更多惠民红利,符合两国共同利益。此次访问期间,双方就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达成新的重要共识,双方同意推动中缅经济走廊从概念规划转入实质建设阶段,着力推进皎漂经济特区、中缅边境经济合作区等多个互联互通骨架建设,同时继续深化经贸、农林、产能、投资、金融等领域务实合作。随着中缅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加快推进,成果不断显现,新时代中缅友好合作的道路将越走越宽。

广泛密切的人文交流,是中缅友谊不断传承的牢固纽带。国之交在于民相亲,中缅山水相连,文化相通,增进文明互鉴,密切人员交流,能够为两国友好事业培养更多参与者、受益者、支持者,筑牢两国友好的民意基础。此次访问期间,为隆重庆祝建交70周年,双方同意将今年确定为“中缅文化旅游年”,在教育、旅游、文化等人文领域举办70余项活动。这些都将进一步深化两国人民的相互理解与信任,为中缅关系的长远发展奠定更加坚实的社会民意基础。

此次访问期间,中缅双方还同意加强多双边机制框架内的协调配合,双方在涉及彼此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问题上相互支持,在涉及发展中国家挑战的全球性议题上密切协作,将有助于共同维护本地区与世界的和平、稳定与发展。中缅是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倡导者和践行者,为建立新型国际关系作出了历史性贡献。如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包括中缅在内的发展中国家在维护各自主权、安全、发展利益方面面临新的挑战。此次访问期间,双方将继续秉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精神,共同捍卫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携手维护发展中国家共同利益,维护国际公平正义。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在新形势下被赋予新的时代内涵,展现出历久弥新、历久弥深、历久弥坚的勃勃生机。

“胞波感情重,江水溯源长。”70年是里程碑,更是新起点。新时代中缅关系发展的蓝图已然绘就,双方也期待着在这一蓝图指引下,构建更加紧密的中缅命运共同体,为世界注入更多正能量。

(记者郝亚琳、车宏亮) 新华社内比都1月19日电

# 擘画构建中缅命运共同体新蓝图

定为“中缅文化旅游年”,共同办好两国建交70周年系列庆祝活动,加强教育、文化、旅游、宗教、媒体等社会人文领域交流合作,增进两国人民相互了解与友谊。

中缅友好协会主席盛温昂说,两国人民世代友好,随着中缅文化旅游年的确定,中缅社会人文领域交流合作将达到新高度,为深化“胞波”情谊提供更加坚实的支撑。

昂泰说,近年来来越来越多的中国游客来缅甸旅行观光,增进了两国人民的相互了解。随着更多便利措施的出台,未来预计会有更多中国游客来到缅甸。缅甸欢迎中国游客到来并努力解决他们在旅途中遇到的困难。

哥哥莱表示,除旅游领域外,包括教育、宗教、媒体、影视等领域的交流合作也应进一步扩大,应鼓励缅甸媒体从业者、智库专家学者、演出团体等开展更加密切的交流合作,并且支持加强语言培训,使两国民众能够更好地沟通交流。这一系列鼓励措施将不断夯实中缅友好民意支撑,使“胞波”情谊焕发新的生机和活力。

(参与记者:方栋、王晨曦、张东强) 新华社内比都1月19日电

电力能源等互联互通骨架建设。

缅甸仰光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教授钦玛玛妙指出,中缅两国经济合作紧密,共建“一带一路”合作将进一步增强双方的经贸关系,包括港口、桥梁在内的交通基础设施的提升,以及经济特区和合作区的发展将巩固缅甸作为连接东南亚和南亚的关键通道地位。

缅甸工商联合会副主席拉貌瑞认为,从共建“一带一路”合作到缅甸经济走廊,双方共同着力推动的重大合作项目将为缅甸经济持续向前发展提供重要助力,带来源源不断的经济效益。通过这一系列重大项目合作,缅甸双方将满足各自发展需要,实现互利共赢。

哥哥莱预计,随着缅甸基础设施的不断提升和经济特区、经济合作区建设的稳步推进,这些重大项目能够在可预见的将来取得切实进展。其中,中缅经济走廊将拉动缅甸广大地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助力工业综合体发展,为当地居民带来实实在在的好处。

### 加强社会人文交流 增进两国人民友谊

联合声明指出,双方同意,将2020年确

命运共同体是习近平主席此次出访的重要成果,将推动两国开展更多互利共赢合作,缅甸社会各界对双方达成的这一共识高度认可。

缅甸战略与国际问题研究所联合秘书长钦貌林表示,作为发展中国家,缅甸在发展中也面临诸多挑战,中方积极推动构建中缅命运共同体极大鼓舞了缅甸各界人士,更展现了中缅两国的深厚友谊。缅甸需要加强落实互利共赢项目,造福两国人民,让中缅友谊代代传递下去。

缅甸战略与国际问题研究中心联合创始人哥哥莱表示,中缅两国在新时代将开展更加紧密的合作,在社会文化交流等多方面将涌现更多机遇。比如中缅文化旅游年的各项活动将增进两国人民相互了解与友谊。在打造中缅命运共同体的过程中,相信双方能平等相处、真诚相待、互相尊重,克服困难,实现共同发展。

### 加强共建“一带一路” 推动重大经济合作项目

联合声明指出,双方同意,加强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推动中缅经济走廊从概念规划转入实质建设阶段,着力推进皎漂经济特区、中缅边境经济合作区、仰光新城三端支撑和公路铁路、



日喀则降暴雪 电力交通恢复中

▲1月18日,工作人员在西藏聂拉木县抢通道路。日喀则市西部和南部地区16日开始出现暴雪天气,吉隆县、聂拉木县不同程度存在交通、供电中断情况,降雪集中区域已进入保障道路抢通、电力恢复阶段。目前无人员、牲畜伤亡报告。 新华社发

### 发改委新闻发言人:

## 今年经济保持平稳运行基础坚实

应缅甸总统温敏邀请,国家主席习近平于1月17日至18日对缅甸进行国事访问。两国领导人就巩固中缅传统友谊,推进全面战略合作,秉持平等、互利、共赢精神,构建中缅命运共同体深入交换意见,达成广泛共识。此次出访成果丰硕,习近平主席出席了12场活动,见证签署达成29项各领域合作文件,双方还发表了联合声明。

缅甸专家学者一致认为,习近平主席在缅甸建交70周年之际对缅甸进行国事访问,并将缅甸作为新年首访国家,体现了中缅深厚的“胞波”情谊,这是中缅关系史上的重要里程碑,开启了中缅世代友好新篇章。

### 打造中缅命运共同体 深化两国各领域合作

双方发表的联合声明指出,双方一致同意以建交70周年为契机,弘扬中缅传统“胞波”情谊,深化两国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打造中缅命运共同体,推动中缅关系进入新时代。双方对两国下一阶段各领域交往合作进行了系统规划和部署。

缅甸和平委员会委员昂泰认为,打造中缅

据新华社北京1月19日电(记者安蓓、陈伟伟)在19日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国家发展改革委新闻发言人孟玮表示,虽然当前国内外环境和形势严峻复杂,不稳定不确定因素依然较多,但从2020年发展趋势看,我国经济保持平稳运行的基础依然坚实,有利条件依然较多。

“从去年12月份数据看,当前经济运行呈现积极变化,稳中有进。”孟玮说,生产增速小幅回升,市场需求有所回暖,市场预期出现改善,价格走势基本平稳。

她说,这些积极变化,是一系列政策效应的结果,充分说明中国经济具有强大韧性、潜力和回旋余地。后期随着各项政策措施逐步落地见效,相信这些积极变化的延续是有条件、有基础的。

当日公布的数据显示,2019年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4.5%。其中,一产、二产、三产和居民生活用电量分别增长4.5%、3.1%、9.5%和5.7%,三产用电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分地区看,全国28个省(区、市)用电正增长,其中广西、西藏2个省(区)实现10%以上的两位数增长。2019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发电量同比增长3.5%。

“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不会改变。”孟玮强调,扎实做好各项经济工作,进一步释放国内市场潜力,进一步提高供给体系质量,进一步激发发展内生动力,进一步培育壮大发展动力源,能够保持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可持续发展,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

# 2020 惠民生,中央部委这样发力

近期,中央各部委密集召开会议部署2020年工作,其间透露出诸多民生领域的重要安排。

【扶贫】重点支持深度贫困地区,建立健全返贫监测预警和动态帮扶机制

国务院扶贫办表示,2020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将继续较大幅度增长,重点支持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重点支持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继续加快实施“三区三州”脱贫攻坚实施方案,全面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问题,完成剩余贫困人口和贫困县的脱贫摘帽任务。建立健全返贫监测预警和动态帮扶机制。

住建部表示,全力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确保脱贫攻坚需改造的135.2万户危房2020年全部竣工。

水利部表示,2020年把全面解决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作为水利扶贫头号工程,紧盯剩余未解决饮水安全问题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建立台账,重点督战,确保2020年6月底前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全部解决。

【环保】狠抓重点区域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全面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

生态环境部2020年将全面完成《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目标任务,狠抓重点区域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积极稳妥推进北方地区清洁取暖,持续整治“散乱污”企业,深入推进柴油货车污染治理。统筹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和黑臭

水体治理。强化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深化“无废城市”建设试点。

住建部将全面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46个重点城市要实现2020年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的目标。加大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力度,确保2020年底前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90%以上。

【医疗】推进国家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扎实做好“一老一小”照护服务和妇幼保健工作

2020年,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将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改革完善疾控体系,规范医联体建设和管理,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进一步优化医疗资源配置,扎实推进国家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工作。国家卫健委表示,会扎实做好“一老一小”照护服务和妇幼保健工作,构建支持家庭生育的制度体系和社会环境,发展多种形式的托育服务。探索建立失能老年人长期照护服务体系,为老年人提供早期、系统、专业、连续的康复医疗服务。

【养老】出台发展老年用品产业政策,完成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

民政部表示,做好应对人口老龄化的相关工作,针对养老服务政策落实中的难点堵点制定督促落实的政策措施。推进养老服务市场化改革,制定老年人能力与需求综合评估标准,出台发展老年用品产业政策,开展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行动,开展养老服务人才培养提升行动,完成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建好用好各类养老服务设施,健全辐射社区和家庭的养老服务网络,不断完善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

【教育】全面清理规范针对教师的检查评比,加快消除普通高中“大班额”

针对教师对学生不敢管、不善管的问题,教育部将抓紧出台教师实施教育惩戒的规则,编制教师实施教育惩戒的指导手册,明确教师进行教育惩戒的权限、范围、程序。

在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方面,推动地方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提标扩面,引导教师安心从教。全面清理和规范针对教师的各类督查、检查、考核、评比,各类社会性事务进校园,各种报表填写,抽调借用教师等行为。

2020年,教育部将继续扩充教育资源,加快学位供给,加快消除普通高中“大班额”,切实提高公办学校就读和享受政府购买服务随迁子女比例,以解决进城务工人员子女上学难题。

【就业创业】阶段性降低失业和工伤保险费率政策再延一年,抓好重点群体就业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表示,全面落实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吸纳就业补贴等扶持政策。阶段性降低失业、工伤保险费率政策再延续实施一年。把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作为重中之重,促进高校毕业生多渠道就业。积极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落实常住地失业登记制度,及时将失业人员纳入就业创业服务和政策扶持范围。加强就业援助,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全面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实施就业重点群体专项职业培训行动计划。加大对重点群体创业扶持力度,强化创业服务功能。

【社保】继续抓好社保降费,完善基金中央调剂制度

2020年,人社部将进一步巩固降费成果,继续抓好降费工作的落实,持续推进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继续实施并完善基金中央调剂制度,加大调剂力度,对基金收支困难省份给予更多支持,全面推进养老保

险省级统筹,加快推进全国统筹。构建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推动养老保险第三支柱发展。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持续推进建筑业按项目参加工伤保险。稳步提高社会保障待遇水平,加强对社会保险基金监管。

【社会救助】深化农村低保专项治理,关注特殊群体养育和保障服务

民政部表示,2020年将深化农村低保专项治理,动态保持农村低保标准达到或高于扶贫标准,将符合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纳入农村低保等社会救助兜底保障范围。对特困人员、孤儿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特殊群体,全面落实相关养育和保障服务政策,确保应养尽养。对生活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要全面落实两项补贴政策,做到应补尽补。对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全面落实关爱服务政策的规范标准和运行机制。改革完善住房租赁法规,完善社会救助、特殊困难残疾人服务补贴。

【住房保障】进一步规范发展公租房,做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住建部表示,加大城市困难群众住房保障工作力度,进一步规范发展公租房,强化对环卫、公交等行业困难群体的精准保障。在解决新市民等群体的住房问题上,培育和发展租赁住房,进一步培育机构化、规模化租赁企业,加快建立和完善政府主导的住房租赁管理服务平台。重点发展政策性租赁住房,探索政策性租赁住房的规范标准和运行机制。改革完善住房公积金制度。总结推广试点经验,进一步完善支持政策,做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

【消费】促进汽车消费优化升级